

統計日程	學生違規類型統計									
111 年度 111/01/01~12/31	類型	未戴安全帽	自行車雙載	自行車併排行駛	自行車違規停放	不守號誌或指示	違規上下車	任意穿越道路	闖雙黃線	其它
	人次	0	0	0	0	0	0	0	0	0

統計日程	交通意外事故統計 受傷部位											
111 年度 111/01/01~12/31	類型	死亡	重傷 (有住院紀錄)	輕傷	受傷部位							腳踝掌
					頭部	胸部	手部	手掌	大腿	膝蓋	小腿	
	人數	0	0	0	0	0	0	0	0	0	0	0

統計日程	辦理校安通報事件統計			
111 年度 111/01/01~12/31	1.校安通報事件屬交通安全類型分析			
	類型	通報內容	處理情形	完成時間
	甲	0	0	年月日
	乙	0	0	年月日
	丙	0	0	年月日
註：本表格可自行延伸				

學校執行情形

交通事故危機處理委員會名冊

編組	姓名	聯絡電話(或手機)	負責工作
召集人	游彥中	0921845812	負責指揮、督導、協調
執行秘書	曾語穎	0911307685	通報處置狀況
減災規劃組	邱任毅	0975323287	組長
	林修平	0938207435	派員前往現場,並通報 110
	陳定強	0937462872	
	林家綺	0988580446	
推動執行組	胡麗玉	0928995955	組長
	翁書慧	0918102866	協助設置警戒標誌及交通管制
	黃瑜珮	0919063640	
	史麗敏	0953077552	
財務行政組	林書羽	0953727825	組長
	陳惠瓊	0935232422	慰問受傷學生,聯絡家長提供協助
	陳莉芬	0911276844	
	周碧棋	0911247148	

學生事故通報系統執行情形簡述

學生事故通報系統流程圖 (可用附件呈現)

佳民國小交通事故危機處理流程：

一、學務處立即派員前往現場,並通報 110,請求轄區員警至現場處理,並確實告知車禍地點及人員受傷等資訊。

二、抵現場後,察看學生傷勢並通報 119 將受傷學生送醫,陪同警方完成現場肇事圖。

三、將同學受傷情形及送醫地點,回報教育部校安中心轉知家長至醫院協助相關事宜。

四、慰問受傷學生,聯絡家長提供必要協助。

五、後續和解由學生家長與對方協調。若家長不克前來委由校安人員協助時,校安人員

僅能告知權益及注意事項,勿代為決定和解條件,和解過程須與學生家長保持電話連

繫。受傷同學與對方無法達成和解時,可請學校尋法律顧問提供協助。

六、教育部校安中心人員協調健康(衛生保健)中心協助辦理學生保險理賠事宜。

七、依教育部校安通報規定按時完成各項通報作業。

	交通意外事故 原因分析	【本校無事故】
	交通意外事故 檢討與改善 (或輔導策略)	